**贵州地方标准**

**《****贵州生态鹅养殖技术规程》编制说明**

**一、项目背景**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内外对肉类产品的药物残留问题非常重视，原生态绿色食品越来越受人们的欢迎。生态养鹅是在自然环境下，以草为主饲料的一种原生态养鹅模式。生态鹅具有肉食安全，肉质鲜美，甘醇可口，有补阴益气之功，暖胃开津之效，是特色、优质的家禽产品，深受人们欢迎。养鹅项目已被农业部列为发展农村经济带动农民致富的首选项目，发展生态鹅养殖，可实现企业发展、牧业增效、农民增收三大目标。

为加快推进贵州省生态家禽产业发展，实现全产业推进、裂变式、泉涌式增长，助推脱贫攻坚，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贵州省发展生态禽产业助推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17-2019年）的通知，通过3年时间，全省生态家禽产业实现快速发展，地方特色家禽产业规模化商品化水平明显提高，逐步形成种禽繁育、生态养殖、屠宰加工、冷链物流等配套完善的生态家禽产业体系，生态家禽年出栏3亿羽，禽蛋年产量30万吨，品种结构不断优化、产品品质不断提高，生态家禽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实现66个贫困县、20个极贫乡镇全覆盖，带动精准脱贫80万人以上，人均增收3200元以上。

2015年，贵州省鹅的出栏量220余万羽，2016年，出栏量260万羽，2017年，出栏量为330万羽，在省政府政策引导和大力扶持下，到2019年，鹅的存栏量和出栏量将得到快速增长。鹅产业作为锦屏县“一县一业”的主导产业，“十三五”畜牧业发展规划鹅的存栏量达到1200万羽；丹寨县、普定县、关岭县“十三五”畜牧业发展规划鹅的存栏量分别达到300万羽、300万羽、100万羽。贵州生态鹅产业呈现泉涌式增长，而贵州缺乏相应的技术标准，缺乏对生态鹅的饲养模式、饲喂方法等系统研究，存在养鹅环境开放、卫生不良、饲养粗放、消毒不严、密度过高、养殖批次混乱、养殖模式低下、疫病多发等问题，造成鹅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市场竞争力弱，因此，需规范一种生态鹅的养殖技术规程，生产出安全、优质、生态的鹅产品。

**二、工作简况**

项目组承担了贵州省农业科学院专项资金“贵州省鹅主要传染病的流行病学调查与综合防控技术研究”（合同号：黔农科院院专项[2009]020号）的研究，开展了小鹅瘟、鹅副黏病毒、H5亚型禽流感、H9亚型禽流感、鹅源鸭瘟、鸭疫里默氏杆菌等疫病的诊断与防控研究，建立了小鹅瘟、鹅副黏病毒、H5亚型禽流感、H9亚型禽流感免疫程序等。2017年，承担了国家水禽产业技术体系贵阳综合试验站以来，项目组开展了贵州水禽资源的调查与研究，引进创新集成适宜于贵州的水禽旱养技术，对养殖企业、水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养殖农户开展技术指导和服务，开展生态鹅养殖技术、食品安全、循环农业等方面培训。为贫困县和贫困乡镇提供农业工程咨询服务，编写《锦屏县年出栏1200只白鹅全产业链发展规划》。发表相关研究论文3篇。

接到制标任务后，主持单位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会议，明确专人负责，并确定了制标协作单位和人员。

第一阶段为准备阶段。召开协作单位人员会议，组建了起草小组，明确制标原则，商讨制标内容，并逐项分工、责任到人。

第二阶段为原始数据收集阶段。确定制标内容后，起草小组重点对贵州生态鹅养殖生产的区域进行考察及对生态鹅养殖技术的相关指标进行收集和统计。

第三阶段为数据处理和征求意见起草阶段。为保证参数可靠、准确，起草小组对所获资料和数据进行审核和统计分析，并参照相关参考文献，按照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要求，形成贵州生态鹅养殖技术规程征求意见稿。

**三、制定标准的原则与依据**

1. 坚持科学的原则，标准的内容均来源科学研究和生产实践。

2. 坚持服务于生产的原则。标准内容紧密结合实际，具有科学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

3. 标准的结构和编写按照GB/T.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制定。

4. 标准的内容以贵州自然条件为基础，为贵州生态鹅产业发展服务。

**四、主要条款的说明及确定依据**

1 关于养殖环境与设施

1.1 环境 鹅场养殖环境卫生质量应符合GB 3095的规定。饮用水应符合NY/T 5027的规定。

1.2 鹅场选址 鹅场的选址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和《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的规定。

1.3 鹅场布局 鹅场布局应符合《畜禽场场区设计技术规范》要求。

1.4 鹅舍的建设 根据贵州地理现状和养鹅场的具体情况进行设计，建材因地制宜，符合鹅的生产需求。网上育雏方法较易管理、干净、卫生，避免粪便与鹅只接触，可减少各种疾病的发生。

1.5 设施 生态养殖，配备相应的消毒等设施，做好生物防控，减少抗生素使用，减少细菌耐药性的产生，配备粪便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好粪污，环保生态，符合贵州大生态发展战略。

2 关于品种选择与引种

选择具有适应性强、抗病力强、抗逆性强、觅食能力强及适宜放养的鹅，能减少应激和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若需引进雏鸭，应从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和《动物防疫合格证》的种鹅场引入，且需经过产地检疫，持有有效检疫合格证明，符合GB 16549畜禽产地检疫规范的要求，不应从疫区购买引进。

3 关于的饲料使用

饲料质量应符合相应的国家、行业标准或经备案有效的企业标准的规定，饲料卫生应符合GB 13078饲料卫生标准的规定。

4生态鹅的饲养管理

4.1 雏鹅的饲养管理

4.1.1育雏前的准备 育雏前应做好育雏舍及设备用具的清洗消毒等工作，还应准备育雏饲料、兽药、疫苗等。育雏前两天要做好温度调试。提前的准备工作，饲养管理到位，有利于育雏，确保育雏的成活率。

4.1.2 育雏环境条件 适宜的温度、湿度、光照、通风有利于雏鹅的健康，提升雏鹅的成活率。

4.1.3 雏鹅饲养密度 适宜的密度，保持鹅有适当的活动空间,以利于每只鹅能得到足够的饮水、采食、供氧量，减少疫病的发生。

4.1.4 开饮与开食 及时的开饮开食有利于雏鹅的生长发育。

4.1.5 喂料 遵循“先饮后喂、定时定量、少给勤舔、防止暴食”的原则，有利于雏鹅的健康。

4.1.6 雏鹅适时下水 鹅属于水禽，适时下水，有利于雏鹅的生产发育，提高雏鹅的抵抗力。

**4.2 商品鹅的饲养管理**

4.2.1分群 由于种蛋、孵化技术、育雏等多种因素的影响，鹅个体差异较大，根据商品鹅品种、日龄、性别、体重和场地植被等因素综合考虑分群，减少相互争抢，有助于提高饲养效益。

4.2.2 圈养 适宜的饲养密度、温度、湿度、光照、通风有利于商品鹅的健康。

4.2.3 放养 放养场地宜选择地势高燥、避风向阳、环境安静、饮水方便、无污染、无兽害的场地，如果园、茶园、桑园等。天然草地1亩地放养6羽～8羽鹅，人工草地每亩放养50羽～70羽鹅。为充分利用牧草，对放养鹅群进行调教，饲养人员给予固定的口令，使鹅形成条件反射。牧地放养鹅早晚各补料1次，若野外资源丰富可每天补料1次，若下雨、刮风等放养时间少时，需临时增加补料次数。根据植被的产草量和鹅的采食性能，实行分区轮牧。野外放养鹅，特别注意防鼠、鹰、蛇及黄鼠狼等，针对各兽害特点做好防制措施。

5 关于生态鹅疫病防控

生态养鹅实施全进全出的饲养制度，严禁已出场的放养鹅返回饲养。细心观察鹅群的健康状态、采食状况及粪便，发现异常及时处理。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及其配套法规的要求，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进行疫病的预防接种，并注意选择适宜的疫苗、免疫程序和免疫方法，并应符合NY/T 5339的要求。

疫病监测应符合NY/T 5339的要求。养殖场应配合当地动物防疫监督机构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疫病监督检查。切实做好环境、人员、车辆、用具的消毒工作，切断疫病传播途径。生态鸭的疫病防控管理应符合NY/T 5339无公害食品 畜禽防疫准则的规定。根据[《动物防疫法》](https://www.baidu.com/s?wd=%E3%80%8A%E5%8A%A8%E7%89%A9%E9%98%B2%E7%96%AB%E6%B3%95%E3%80%8B&tn=SE_PcZhidaonwhc_ngpagmjz&rsv_dl=gh_pc_zhidao)的规定，发生重大疫病或怀疑发生重大疫病时应及时上报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确诊后实施隔离、封锁、消毒、治疗或扑杀措施。生态鹅养殖所使用的兽药应符合NY/T 5030的规定。禁止使用未经农业部批准的、已经淘汰的或禁用的兽药。按照使用说明书合理用药，严格执行休药期规定。兽药使用遵循兽医处方药制度，不得使用人用药和原料药

6 废弃物处理

粪污处理应符合 GB 18596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规定，病死鹅等废弃物按GB 16548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的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

7 关于生态鹅的生产观察、记录及建档

商品鹅出栏应有完整的记录，包括鹅的品种、进雏的日期与数量、饲料来源、饲喂量、鸭舍温度、湿度、放养密度、免疫、兽药使用、卫生消毒、粪污处理台账等。记录档案保存2年以上。

8 检疫

生态鹅90日出栏，出栏前应按GB 16549畜禽产地检疫规范申报产地检疫，检疫合格后方可出栏

**五、主要试验（或验证）的测试报告、相关技术和经济影响论证**

根据项目组人员服务锦屏、平坝、丹寨等的养鹅场，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总结经验，符合养殖场生产实际。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在标准起草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分歧意见。

**七、预期的社会经济效益及贯彻实施标准的要求、措施等建议**

该标准的制定将推动养鹅业走上规范化、标准化、安全化的道路。运用新技术、新方法、新模式，提升鹅肉品质和经济效益，从而促进贵州省生态家禽的发展和助力脱贫攻坚，实现农民增收，有利于提高我省养鹅业的技术水平和竞争能力，寻找畜牧业新的经济增长点，在产生经济效益的同时将产生较大的社会效益。

**八、地方标准修订项目，还应当列出和原标准主要差异情况**

本标准为首次制定，无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九、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编制组**

**2019年3月**